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19）63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非贫困村安全饮水项目 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水利局：

根据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〔2016〕59号）、你单位“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项目资金分配下达表”及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项目分配表”，经研究现下达你单位2019年非贫困村安全饮水项目2380.43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〔2016〕59号）、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《卢办〔2016〕58号》和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〈关于印发卢氏

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等六个办法的通知（卢政办[2018]49号）》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请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此款请列入2019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

2130504 农林水支出-扶贫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（一）-基础设施建设。



卢氏县财政局

2019年7月1日印发